

“小微企业互助合作基金”会员名单公示（第一百四十二期）

尊敬的全体会员：

经“小微企业互助合作基金”（以下简称“基金”）管理人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审议，现将拟加入本基金的会员公示如下，公示时间自2014年9月24日至2014年9月29日，过期作废。

序号	会员姓名	经营企业/经营种类
1	周秀琼	江门市奥托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
2	高慧	深圳市罗湖区罗湖水产（综合）批发市场鸿禹晟海产批发行
3	陈汉禹	江门市奥托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
4	莫立胜	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胜辉宾馆
5	赵云仙	江门市新会区新航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
6	刘英华	鹤山市沙坪大同五金制伞厂
7	邓莉	深圳市胜怡利电子有限公司
8	林余慰	深圳市罗湖区罗湖水产（综合）批发市场盛源水产商行

如对公示会员加入基金存在异议，须在公示期内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交书面材料（以收件日期为准），书面材料转交基金管理人裁定是否通过。

如未在公示期内做出反馈，即视为您已经知晓并同意该公示会员加入基金。

2014年9月24日